

证券代码：200771 证券简称：杭汽轮 B 公告编号：2016-02

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杭州汽轮动力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汽轮集团”）筹划重大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名称：杭汽轮 B，证券代码：200771）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开市起停牌并披露《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2015-33）。此后，公司每 5 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

公司 8 月 28 日公告（2015-62）中披露，汽轮集团根据杭州市国资委的统一部署，正在筹划汽轮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事项。11 月 10 日公告（2015-76）中披露，根据市国资委的部署，对此项改革进行资产评估和财务审计的中介机构，已于 2015 年 10 月中旬启动审计与评估工作。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》（公告：2015-84）。根据股东大会审议结果，股东大会同意公司股票延期复牌，延期复牌时间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个月，即不迟于 2016 年 3 月 4 日之前复牌。

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5 日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依据事项进展情况及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杭州汽轮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 年 1 月 5 日